



本期版头题字：翟虎才

忆帝京

拜识民间名医姜明松老先生
钦佩其医德仁心有赠

□ 庄生

莫道杏林无高手。
偶遇隐居民叟。
道骨寓仙风，
德艺双馨厚。
独立远红尘，
救死岐黄究。
算百岁、中医遭诟。
剥逢复、倩谁狮吼。
冠毒行威，
中医伏虎，
恰借国药奇方藪。
大爱有姜君，
别我仁心绣。

美好的回忆

□ 龙行天下

不知不觉想起你
心里美妙无比
轻轻地闭上眼睛
去把你回忆
一头乌黑的秀发随风飘逸
水汪汪的大眼睛顾盼流离
就像澄澈的天空纤尘不染
又像山间的小溪清澈见底
那动人的回眸
至今都不能忘记
每每想起都会陶醉在心里
婀娜的身姿
翻飞的裙摆
皎洁的脸庞
醉人的气息
那是春天的旖旎
那是天使的美丽
我曾刻骨铭心地爱着你
只是不敢表达
而是把爱深埋心底
后来与你失去了联系
生活的风风雨雨
把回忆冲刷得更加清晰
多少年过去
在我的心里
你一如当初那样美丽
每每想起
依然让我心里荡起涟漪
依然让我痴迷

倚天把剑观沧海

□ 鸥鸟

官渡之战后，袁绍虽然死了，可他的几个儿子和外甥还拥兵盘踞着原来的地盘，并且和北方的少数民族乌桓勾结，极大地威胁着北方安全，使得曹操无法专心向南用兵。曹操要想占领荆州，进而迫服江东，一统天下，必须先彻底扫荡诸袁的残余势力并对乌桓实施歼灭性打击。在得力谋士郭嘉的策划下，曹操用各个击破的方略收拾了袁绍的几个儿子，又用闪电战长途奔袭，一举扫灭乌桓，基本统一了北方。

公元207年，52岁的曹操率大军得胜班师，金鞭敲镫响，高唱凯歌还。回军途中，路过渤海之滨，大英雄跃马扬鞭，登上碣石山，面朝波涛汹涌的大海，极目远眺，心潮澎湃。曹操左手按着“倚天”宝剑的剑柄，右手捋着他引以为豪的美髯。此时此刻，这个威严的统帅成了慷慨悲凉的大诗人，看着一望无际、气象万千的大海，回想起自己戎马倥偬、征战半生的峥嵘岁月，不由得诗兴大发，放声而歌：

东临碣石，以观沧海。水何澹澹，山岛竦峙。树木丛生，百草丰茂。秋风萧瑟，洪波涌起。日月之行，若出其中；星汉灿烂，若出其里。幸甚至哉，歌以咏志。

诗人的临风长啸不仅让他暂时忘记了刀光剑影、鼓角铙鸣，仿佛置身于浩瀚无际的宇宙，也让他身后的文臣武将们忘记了文安武定、富贵功名。

曹操的诗最能体现建安文学雄健深沉、慷慨悲凉的艺术风格。作为建安文学的代表和领军人物，曹操的诗古朴峻直，借景抒情，抒发自己的政治理想和抱负，气吞山河，胸襟博大，充满奋发进取的精神。这首《观沧海》更是曹操慷慨悲凉诗风的典型代表。全诗只有七句，前六句全是写景，但曹操写景不是单纯写景，每一句都抒发着诗人的豪情壮志与宏大胸怀。

“东临碣石，以观沧海”两句点明诗人“观沧海”的位置，也记录着英雄的丰功伟业。诗人登上碣石山顶，居高临海，视野寥廓，大海的壮阔景象尽收眼底。以下五句描写概由此拓展而来。“观”字起到统领全篇的作用，体现了这首诗意境开阔、气势雄浑的特点。

诗人也是统帅，尤其是大捷之后傲视天下、睥睨群雄，面对萧瑟秋风，极写大海的辽阔壮美。浩淼接天、浊浪排空正反映了他“老骥伏枥，志在千里”的“烈士”胸襟。而堪称千古绝唱的“日月之行，若出其中。星汉灿烂，若出其里”两句，仿佛带领读者畅游于星汉灿烂的宇宙之中，将大海的气势

和威力展现在读者面前——吞日吐月，囊括星汉，包揽万象。大胸怀才能有大手笔，大志向才能写大文章，如果诗人没有宏伟的政治抱负，没有建功立业的雄心壮志，没有对前途充满信心的乐观气度，那是无论如何也写不出这样雄浑壮丽的诗境的。

在中国上下五千年的历史长河中，曹操被称为政治家、军事家、诗人是当之无愧的。一千七百年后，又一位千古伟人来到这，凭吊曹操曾经留下名篇的古迹遗址，怀古思今，诗意勃发，挥毫写下了激情豪迈的《浪淘沙·北戴河》：

大雨落幽燕，白浪滔天，秦皇岛外打鱼船。一片汪洋都不见，知向谁边？

往事越千年，魏武挥鞭，东临碣石有遗篇。萧瑟秋风今又是，换了人间。

两位伟人的思想穿越时空，在这里交融碰撞，发出电光石般的耀眼光芒。昔日曹孟德倚天把剑观沧海，而今伟大领袖指点江山抒豪情，两篇耀世之作皆成经典永恒。

建安风骨



高文胜 摄

生死之隔

□ 唐小静

当杏花辞枝自落，化作一地杏花雨，过两天，连着满地花尸都被风吹散。从初绽到全盛再到衰败，诗意消弥得如此迅猛。生命也是如此，被灾难的飓风席卷，告别这个世界的时候毫不含糊。

死亡从来缺少诗意。

2019年夏天，一位亲人离世。她被病魔折磨得像扎枯柴。她跟我并没有血缘关系，她是我老公的姑姑。但不少人说我们像，大概是我们都有着一张圆脸和一对酒窝。

她是最和气不过的一个人，脸上带笑，一对酒窝成了她落墨人间的扼要。她罹患恶疾五年。这五年里，身体上的极致痛苦像把利器，剪削得她痛不欲生。周围人只有秉着善意苦劝，让她为了孩子、为了亲人坚持下去。她勉力苦撑，崩溃时也发出过要放弃的“呼喊”。最后的几天里，她做了一个梦，梦见自己恢复了患病前的丰腴喜俏，跟缠绵病榻的她告了个别，

喜滋滋地起身走了。

大概是身体发出的预兆。几天后，她像一片树叶，辞别尘世的繁枝，回归大地。

我的微信里还留着2018年春节发给她的拜年祝福，她回复了一个拥抱的表情。全民K歌里有她唱过的歌曲，唱功不错，情韵俱佳。

我那同样以惨烈方式离开的表哥，此去经年，尸身想必已经化作骨骼。他没有漫长的与死神搏斗和挣扎的阶段。他活得知足又惬意，是突然触电身亡的。电流像条失控的龙穿梭在他的身体里。他的妻子抱着刚出生的女儿，悲痛欲绝。

这个表哥被我们从小挂到嘴边。这与他优秀与否无关，只是他比我们大好几岁。在受到外院孩子欺负的时候，我们常常把他搬出来震慑他们。我们其实很少接触，印象最深的是小时他带着我们去爬无梁山、钻防空洞。当时觉得他无所不能。后来长大，“童年滤镜”消失，他被还原成了一个再普通不过的人，娶妻生女，离婚再

娶，又生女。他的第二任妻子眉眼朴实、身形矮壮。表哥用在上海码头挣了一天的苦力钱80块，给她买了一束玫瑰。这种电视剧中的浪漫桥段发生在当时生活仅能糊口的他们身上，我觉得是一个奇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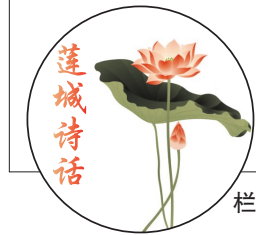
他们在他乡挣钱还债，好日子没过多久就戛然而止。他们彼此间感情很深，可惜情深不寿。

表哥喜欢的也许是她身上一股傻傻的痴气。一起吃苦也是福，这是最朴素的爱。

时间最大的恩赐是遗忘，忘记并不象征薄情。记住也是好事，总要留下点儿什么，像备忘录一样提醒我们，不能总是好了伤疤忘了疼。生活还是要活下去，不必囿于太深刻的意义，世俗而又热气腾腾地好好活吧！

此刻的阳台光线正好。我看见在病中的姑姑，伴随着节奏唱起了《三套车》。她的歌声一如笑容般明净。

码头上，我的嫂嫂立在人群里，日影下朝远处张望，看见那个扛着泥袋流着臭汗的男人，她笑了。



栏目主持：庄生